#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前尘往事 更新时间：2025-01-28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一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传真：\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住所：\_\_\_...*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一**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传真：\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传真：\_\_\_\_\_\_\_\_

甲方受\_\_\_\_\_\_\_\_小区\_\_\_\_\_\_\_号楼的产权人——\_\_\_\_\_\_\_\_公司的委托，对该楼进行管理，甲、乙双方就乙方在甲方进行管理的\_\_\_\_\_\_\_\_小区\_\_\_\_\_号楼的指定位置进行公司广告宣传和举办产品销售活动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进行广告宣传、产品销售活动的场所为：\_\_\_\_\_\_\_号楼大厅的\_\_\_\_\_\_\_位置，具体位置根据乙方使用当天的具体情况由甲方确定，面积为：\_\_\_\_\_\_。

二、在乙方使用上述规定中指定的场所时，如确有必要，甲方可以为乙方出具一份使用场所的说明，该说明在乙方活动结束后交回甲方。

三、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场所的时间为：共\_\_\_\_\_天。自\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乙方使用该场所的租金标准为：\_\_\_\_\_\_\_\_元/天，使用不足一天的，按一天计收使用场所的租金。乙方此次活动使用场所的租金共计：\_\_\_\_\_\_\_\_元。乙方交纳租金的时间为：在本协议约定的活动开始日的前一天交纳完毕。如乙方未按本条约定时间交纳场所租金的，甲方有权禁止乙方使用该场所，并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未交纳租金的，无权在甲方管理的小区某号楼进行任何形式的广告宣传、产品销售活动[或写明具体的活动]。

五、甲方同意乙方为进行此次活动可以进入小区的工作人员数为：\_\_\_\_\_\_\_\_人，乙方应在举行活动之前\_\_\_\_\_\_\_日，将乙方参加活动的人员名单报送给甲方，以便甲方通知保安进行准备工作，人员一经确定，不得改变。甲方可根据情况，安排制作乙方参加活动的人员进出小区或指定场所的标牌等。在乙方交纳租金时，须同时将上述人员的身份证明复印件交给甲方一套备案。

六、乙方的义务：

1、乙方须向甲方交纳保证金。保证金数额为：\_\_\_\_\_\_\_\_元。该保证金的交付时间为：在乙方向甲方交付租金时一并交纳。在此次活动结束后，如乙方无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也未发生安全事故，未违反甲方的有关规定，则甲方将保证金退还，但不必支付利息。如乙方有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或发生安全事故，则保证金不予退还。该保证金的退还与否，不影响乙方因违约行为须向甲方承担的违约责任。

2、乙方必须遵守太阳园小区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

3、乙方进行的公司广告宣传、产品销售[或写明具体的活动]活动必须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许可手续。如乙方从事违法行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协议，乙方必须立即撤离小区，甲方对乙方的违法行为有权向相关部门举报。

4、乙方在活动中，因各种原因导致小区建筑设施、业主人身、财产受损害的.，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如因此使甲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七、违约责任：

甲、乙任何一方有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为：\_\_\_\_\_\_\_\_元。

八、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产生的一切纠纷，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_\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_\_\_天，自\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本此活动结束时，乙方应将使用的场所和自己的物品，广告牌等清理干净，并将物品等带出\_\_\_\_\_\_\_\_小区。乙方未进行清理的，由小区保洁公司清理，该清理费用从乙方交纳的保证金中支付，保洁公司的清理费用为：\_\_\_\_\_\_\_\_人民币。

十、对因履行本协议产生的双方需协商的其他事项，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内容已经得到产权人的认可。

甲方：\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二**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其他法律、法规之规定，现就乙方承揽广告牌(以下简称广告牌)的制作安装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第一条：广告牌制作

1、广告牌规格：

2、材质：

3、要求:

第二条：广告牌安装

安装地点：

第三条：工程造价及支付方式

1.广告牌制作安装费(即合同总价款)：

共计人民币\_\_\_\_\_\_元，大写\_\_\_\_\_\_元整。

2.支付方式：

a.合同签订之日,甲方向乙方支付总价款的50%,即\_\_\_\_\_\_元为预付款。

b.厂内制作完成，进入现场组装时,向乙方支付总价款的30%,即\_\_\_\_\_\_元为进度款。

c.工程安装完毕，甲方向乙方支付总价款的17%，即\_\_\_\_\_\_元为尾款，其余款项为该合同工程质量保证金，半年内付清。

第四条：工程期限

自合同签订甲方预付工程款之日起天。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如雨、雪、四级以上大风)工期顺延。

第五条、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

1、办理广告牌设置、安装所必须的报批手续及相关费用。

2、向乙方提供广告牌位置并确保此位置无管道线路、可以施工。

3、负责施工现场的树木、花、草可以移动。

4、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结算广告牌的制作、安装费用。

乙方：

1、自甲方通知可以现场浇筑地基起\_\_\_\_\_日内按甲方提供的安装地点制作施工并安装完毕。

2、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方案图纸进行制作、安装。如现场条件与施工图纸方案不符，应及时报请甲方协商修改确定。

第六条：关于验收

1.乙方全部制作安装完工后一周内，甲方必须组织正式验收，甲方在完工后一周内不组织验收，乙方可视同甲方验收工程质量合格。验收合格，进入保修期。

2.工程质量验收以国家钢结构施工标准为依据，广告结构制作安装应当牢固，抗风力应达到8级。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时间付款，每逾期一日，应以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将合同工期顺延。

2.乙方如无正当理由未能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按时制作、安装完成广告牌，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3.乙方应保证工程质量、结构牢固性、抗风力等指标达到国家标准。如未达标乙方应承担返工及相应损失.

4.如属甲方原因，造成中途停工，停建，拆除等，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不退还预付款。并有权就实际施工情况要求甲方继续支付已完部分或全部的制作费。

第八条、保修期限：

1、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制作的工程项目整体质保半年。

2、保修期满后，双方另签维修协议进行维修。

甲方：\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法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

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三**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广告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广告牌安置之建筑物业主或有权管理者\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就乙方建筑物屋顶设置广告牌事宜订定契约如下：

1、广告牌设置地点：规定于乙方建筑物屋顶前侧(靠近\_\_\_\_\_\_\_\_\_)，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广告牌须根据本合同所附图面设计的尺寸设置，其重量及结构须以不影响本建筑物的安全为原则。

2、甲方须支付乙方广告设置费，每年\_\_\_\_\_\_\_\_\_元整，并以下列方式支付

a、本合同成立之时，先支付总费用的30%，计\_\_\_\_\_\_\_\_\_元整。

b、广告牌设置完成之日，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广告牌设置完成日)，支付余额\_\_\_\_\_\_\_\_\_元整。

c、自第二年始，应于该年1月15日之前付清该年年设置费的金额。

3、有关广告牌的设置、维护、管理、拆除及拆除后建筑物设置部分的原状恢复等，一切费用与责任悉由甲方负担。

4、若有下列情形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立即撤除广告牌

a、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设置费;

b、广告牌因设置不牢固或其他意外事件致使广告牌设施发生危险时;

c、甲方一个月内未曾派人对该广告牌进行管理、维护。

5、按本合同的约定撤除广告牌是甲方的义务，若于甲方指定期限内未能完全拆除，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每日\_\_\_\_\_\_\_\_\_元整的违约金，直至拆除完毕之日为止。

6、甲方必须保证其有权发布该广告并已经取得政府有关部门许可。如甲方广告发布手续不齐或广告发布违法被有关部门责令撤除撤除事乙方不退还已收的所有费用。

乙方必须保证其有权签定本合同，如乙方越权签定合同导致广告牌无法设置时乙方应退还所收的一切费用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7、本合同有效期间自\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为期\_\_\_\_\_\_年。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四**

1.广告牌设置地点：规定于乙方建筑物屋顶前侧(靠近\_\_\_\_\_\_\_\_\_)，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2.甲方须支付乙方广告设置费，每年\_\_\_\_\_\_\_\_\_元整，并以下列方式支付

a.本合同成立之时，先支付总费用的30%，计\_\_\_\_\_\_\_\_\_元整。

b.广告牌设置完成之日，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广告牌设置完成日)，支付余额\_\_\_\_\_\_\_\_\_元整。

c.自第二年始，应于该年1月15日之前付清该年年设置费的金额。

3.有关广告牌的设置、维护、管理、拆除及拆除后建筑物设置部分的原状恢复等，一切费用与责任悉由甲方负担。

4.若有下列情形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立即撤除广告牌

a.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设置费;

b.广告牌因设置不牢固或其他意外事件致使广告牌设施发生危险时;

c.甲方一个月内未曾派人对该广告牌进行管理、维护。

5.按本合同的约定撤除广告牌是甲方的义务，若于甲方指定期限内未能完全拆除，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每日\_\_\_\_\_\_\_\_\_元整的违约金，直至拆除完毕之日为止。

如甲方不按本合同的约定撤除广告牌，则乙方有权自行拆除广告牌，由此产生的一切拆除费用由甲方负担。

6.甲方必须保证其有权发布该广告并已经取得政府有关部门许可。如甲方广告发布手续不齐或广告发布违法被有关部门责令撤除撤除事乙方不退还已收的所有费用。

乙方必须保证其有权签定本合同，如乙方越权签定合同导致广告牌无法设置时乙方应退还所收的一切费用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7.本合同有效期间自\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为期\_\_\_\_\_\_年。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五**

1.广告牌设置地点：规定于乙方建筑物屋顶前侧，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广告牌须根据本合同所附图面设计的尺寸设置，其重量及结构须以不影响本建筑物的安全为原则。

2.甲方须支付乙方广告设置费，每年\_\_\_\_\_\_\_\_\_元整，并以下列方式支付：

2.1本合同成立之时，先支付总费用的30%，计\_\_\_\_\_\_\_\_\_元整。

2.2广告牌设置完成之日，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支付余额\_\_\_\_\_\_\_\_\_元整。

2.3自第二年始，应于该年1月15日之前付清该年年设置费的金额。

3.有关广告牌的设置、维护、管理、拆除及拆除后建筑物设置部分的原状恢复等，一切费用与责任悉由甲方负担。

4.若有下列情形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立即撤除广告牌

4.1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设置费;

4.2广告牌因设置不牢固或其他意外事件致使广告牌设施发生危险时;

4.3甲方一个月内未曾派人对该广告牌进行管理、维护。

5.按本合同的约定撤除广告牌是甲方的义务，若于甲方指定期限内未能完全拆除，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每日\_\_\_\_\_\_\_\_\_元整的违约金，直至拆除完毕之日为止。

如甲方不按本合同的约定撤除广告牌，则乙方有权自行拆除广告牌，由此产生的一切拆除费用由甲方负担。

6.甲方必须保证其有权发布该广告并已经取得政府有关部门许可。如甲方广告发布手续不齐或广告发布违法被有关部门责令撤除撤除事乙方不退还已收的所有费用。

乙方必须保证其有权签定本合同，如乙方越权签定合同导致广告牌无法设置时乙方应退还所收的一切费用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7.本合同有效期间自\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为期\_\_\_\_\_\_年。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六**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规的规定，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就委托设计事项，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信守执行：

一、 合同内容及要求：

1、项 目：

2、项目要求：(附件)

3、双方计划周期：

二、设计与制作费用：

设计与制作费用总计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三、付款方式：

甲方需支付乙方预付款30%，即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乙方将设计制作印刷品交付甲方时，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合同余款，即人民币￥ 元(大写：)。

四、设计与制作作品的时间及交付方式：

乙方需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设计方案。因甲方反复提出修改意见导致乙方工作不能按时完成时，可延期执行，延期时间由双方协商确定。

五、双方的权利义务：

甲方权利：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设计提出建议和思路，以使乙方设计的作品更符合甲方企业文化内涵。

2、甲方有权对乙方所设计的作品提出修改意见;

3、甲方在付清所有设计费用后享有设计作品的所有权、使用权和修改权;

甲方义务：

1、甲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

2、甲方有义务提供有关企业资料或其他有关资料给乙方;

乙方权利：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有关企业资料供乙方设计参考;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

3、乙方对设计作品享有著作权，有权要求甲方在未付清款项之前不得使用该设计作品： 乙方义务：

1、乙方需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作品设计与制作。

2、乙方需按照合同约定按时交付设计制作作品。

六、违约责任：

1、甲方在设计作品初稿完成前终止合同，其预付的费用无权要求退回;甲方在乙方作品初稿完成后终止合同的，应当支付全额的设计费用。

2、乙方如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所收取的费用应当全部退回给甲方。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对方签字合同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名： 乙方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七**

广告需求方(以下简称甲方)：

广告发布方(以下简称乙方)：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广告法》及有关规定，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双方

1、甲方是本合同涉及的广告位需求单位，亦是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合法单位。(附件一：营业执照及相关广告发布的许可证明手续由甲方提供)。

2、乙方是经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广告发布单位，拥有本合同第二条所提及该媒体的合法拥有者和广告发布单位。(附件二：营业执照由乙方提供)。

第二条、广告、广告发布内容

1、甲方委托乙方在制作、发布大型户外广告牌。乙方对甲方所委托的一切正当权益负责。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广告画面样稿数据(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改动广告样稿)负责办理相关部门等广告审批手续。

2、发布地点：(附件三：该媒体的实景位置图，由乙方提供)

3、发布时段：年月日至年月日。发布期为年，正式发布时段以实际发布时间为准。

4、广告内容：以甲方提供、要求的广告画面为准。

5、广告内容审查：甲方提供广告内容画面数据，由乙方负责提交当地管理部门审批确认。

6、媒体制作材料：钢结构框架、底板全封闭。画面为电脑喷绘布。

7、媒体形式：电脑喷绘广告牌。

甲方：

乙方：

时间：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广告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广告牌安置之建筑物业主或有权管理者\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就乙方建筑物屋顶设置广告牌事宜订定契约如下：

1.广告牌设置地点：

规定于乙方建筑物屋顶前侧(靠近\_\_\_\_\_\_\_\_\_)，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广告牌须根据本合同所附图面设计的尺寸设置，其重量及结构须以不影响本建筑物的安全为原则。

2.甲方须支付乙方广告设置费：

每年\_\_\_\_\_\_\_\_\_元整，并以下列方式支付

.本合同成立之时，先支付总费用的30%，计\_\_\_\_\_\_\_\_\_元整。

.广告牌设置完成之日，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广告牌设置完成日)，支付余额\_\_\_\_\_\_\_\_\_元整。

.自第二年始，应于该年1月15日之前付清该年年设置费的金额。

3.有关广告牌的设置、维护、管理、拆除及拆除后建筑物设置部分的原状恢复等，一切费用与责任悉由甲方负担。

4.若有下列情形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立即撤除广告牌

.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设置费;

.广告牌因设置不牢固或其他意外事件致使广告牌设施发生危险时;

.甲方一个月内未曾派人对该广告牌进行管理、维护。

5.按本合同的约定撤除广告牌是甲方的义务，若于甲方指定期限内未能完全拆除，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每日\_\_\_\_\_\_\_\_\_元整的违约金，直至拆除完毕之日为止。

6.甲方必须保证其有权发布该广告并已经取得政府有关部门许可。如甲方广告发布手续不齐或广告发布违法被有关部门责令撤除撤除事乙方不退还已收的所有费用。

乙方必须保证其有权签定本合同，如乙方越权签定合同导致广告牌无法设置时乙方应退还所收的一切费用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7.本合同有效期间自\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为期\_\_\_\_\_\_年。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九**

甲方：

乙方：

甲方有魏墙村第六小组3号桥头西侧广告牌一块转让给乙方，为了双方的合法权益，现将有关事项协议如下：

第1条 甲方广告牌位于魏墙村第六小组3号桥头西侧(横山县魏墙村)。

第2条 甲方所转让的此广告牌用地是与魏墙村第六小组所取得合同用地，时间为四年，即从20xx年9月12日至20xx年9月12日止。;乙方取得该土地使用权为即日起(签订合同之日)至20xx年9月12日止。20xx年9月12日以后土地使用权由乙方自己承担。在20xx年9月12日前乙方不再承担有关租用土地费用。

第3条 由于甲方在建造此广告牌没有办理政府相关手续证件，甲方转让给乙方后若有政府行为拆迁，甲方不负任何责任(一切拆迁费用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

第4条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之日，乙方一次付清转让金柒万伍千元(75000元)。

第5条 此合同履行当中发生纠纷，双方商解决，也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6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此合同至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 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电 话：

年 月 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依照《民法典》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相关法规，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广告牌喷绘安装等一系列事宜，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共同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一、项目类别(名称)：xx公司户外广告牌画面喷绘，以及跟踪维护、保修。

二、合同期限：20×年月日到 20× 年 月日。

三、单价协议：

1、城区部分：

2、城郊部分：包含高速路段、机场周边等区域2。2元/平方米;100平方以内按2。5元/平方。

3、夷陵区部分：

4、当阳市3元/平方米;

5单次挂招商广告200元/次。 县城另算。

6、其他区域以协商价格为标准。

四、费用及支付方式：

以第三条协议确定的单价以及安装的实际面积为标准，进行月结。于次月15日以前结清。

五、资质提供

经双方约定，乙方提供为完成本合同所需文本资料：

1、营业执照。

2、税务登记证。

3、组织机构代码证。

4、法人代表身份证。

5、操作工人保险。

六、质量验收：

1、乙方喷绘安装要检查广告画面的整洁、美观、拼接完整;(拼接由喷绘公司负责)

2、乙方须对广告画面安装后进行跟踪维护，吹松吹散主动修复;

七、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对乙方所悬挂画面内容审批的责任;

2、甲方必须根据相应规定，按时支付乙方户外广告牌安装维修费用，不得拖延，不得非法扣减。

八、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当按照约定保守甲方相关商业机密、及时完成工作并向甲方交付工作成果和验收单。

2、乙方在施工中应做到文明、安全施工，施工完毕后将现场周围清扫干净;在操作过程中遇到自身无法协调解决的问题或意外状况，需及时与甲方或相关部门沟通。确保施工中的操作安全和交通安全，施工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3、乙方不得转包和擅自分包，乙方应保证其所选任或雇请的工作人员具有相关的工作资质。

4、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发生的工伤事故或其他内外部纠纷，由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5、乙方应按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规定进行施工场地标准化管理，因管理不到位引起的一切处罚和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6、乙方在安装施工过程中不对广告牌主体结构造成损坏，若有损坏应按原样恢复或赔偿。

7、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安装工作及时提交验收报告。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后无故单方终止合同，违约方应承担合同金额50%的违约金。

2、乙方交付的工作成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甲方有权有要求乙方重做，更换，或相应减少价款。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九、风险责任承担

乙方在制作安装过程中及保修保质期内，应当保证安全作业，杜绝安全责任事故的发生，乙方制作安装人员和乙方雇请人员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构成对第三人侵权责任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十、合同争议解决方法：

双方因合同事宜发生争议，可及时协商，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其它约定：

乙方应于签订合同之日起一月内提供相应的公司资质证明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即其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订立补充条款，经双方签章后，与主合同有同等效力。本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与主合同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甲 方： 乙 方：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十一**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细则规定，结合广告产品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本着自愿、平等、互利为原则，签订如下条款，共同遵信执守。

一、项目名称和地点

1、项目名称：

2、工程地点：

二、工程内容：

1、依据甲乙双方确认的效果图施工，广告牌加工安装，工程做法及选材标准应按相关要求执行。

2、乙方负责

三、项目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四、工程价款支付、结算方式：等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一星期内一次性付清。

五、 工程期限为 15天。

六、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牌的前期审批，如因甲方批准手续不全，施工期间遇到城管以及其他监察机关的纠察时，甲方负责协调至正常施工止。

2、开工前甲方为乙方施工接通电源，电源通至施工现场的主线由乙方负责。

3、加工好的半成品由甲方负责看管保护。

4、甲方派驻工地代表，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办理工程验收手续，解决应由甲方解决的问题，以及其它事宜。

5、如甲方未按约定期限支付余款，甲、乙双方经协商无效情况下，乙方有权对该广告柱进行处理或拍卖，同时此合同终止。

(二)乙方责任

1、乙方负责按质按量完成广告牌设计基本风压为 kn/m2(抗风设计值为11级)。广告塔质保期为三年，保修期为一年，在质保期如因焊接出的问题，由乙方负责其直接损失(出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除外);如因安装不当导致广告牌出现质量问题，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在施工过程中，乙方要认真做好施工安全工作，对施工中出现的人员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在广告牌使用过程中，如确系乙方责任造成广告牌损坏，由此对第三方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由于乙方原因，未能在每逾期一日按工程总造价的5%赔偿甲方损失。

3、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期间应遵守甲方区域的管理规定，服从管理，遵纪守法，如有违法违纪行为，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实施处罚，情节严重的移交地方司法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4、施工中出现的问题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遇到无法抗拒自然灾害(如刮风下雨、雪等)或停电原因，工期顺延。

5、在施工期间如有人员伤害和其他损失乙方责任自负、与甲方无关。

七、违约责任：如果甲乙双方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该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十二**

甲方：

乙方：

就乙方租赁甲方招牌(广告)位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 租赁招牌(广告)位地点：

二、 租赁招牌(广告)位的尺寸：

三、 租赁用途：乙方租赁本合同中约定位臵的招牌(广告)位，用于对外进行招牌(广告)宣传。

四、 租赁期限：乙方租赁约定位臵招牌(广告)位的租赁期到期日须与商铺租赁期到期日一致，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五、 招牌(广告)位租金： 年 月 日前，月租金为 元。

从 年 月 日起，月租金按每年5%递增。即：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月租金为 元。

六、 招牌(广告)位押金：以两个月的月租金额作为押金，在本合同签订三天内乙方向甲方支付，押金不抵租金。

七、 付款方式：按月支付，首次支付时间为本合同签订后三天内，以后每月25日前支付下月租金，一次付清。

八、 合同履行期满或因乙方违约终止后此招牌(广告)位设施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九、 招牌(广告)发布所需相关审批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

十、 乙方向甲方提供此招牌(广告)位所需报批的全部资料、施工方案、施工图纸的情况下经甲方同意方可进场施工。乙方在进场施工及维修过程中，不得破坏甲方财产及物业，如乙方作业造成损失应由乙方照价赔偿。

十一、 本合同中招牌(广告)位的施工安全及日常维护、保养工作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负担。乙方在更换招牌(广告)画面和需对招牌(广告)位的内部及外部任何部分作出结构上的变化时，都应事先向甲方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

十二、乙方租赁的招牌(广告)位上的招牌(广告)在租赁期内(包括施工、安装、未发布招牌(广告)画面、已发布招牌(广告)画面)若发生安全事故，造成甲方或第三方财产、人身损害的，由乙方单独承担责任并予赔偿，甲方不负任何责任。若因甲方直接原因导致招牌(广告牌)损坏，由甲方赔偿。

十三、乙方在招牌(广告)发布过程中，应保证该招牌(广告)位的完整性、美观性。若非甲方因素造成招牌(广告)位及招牌(广告)画面的破损、残缺及招牌(广告)箱内灯管损坏时，乙方应无条件及时维修处理，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四、乙方必须依据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外发布内容、形式合法的招牌(广告)。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乙方所发布招牌(广告)的内容或形式，引发的法律纠纷，与甲方无关;因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乙方负赔偿责任。

十五、若乙方需甲方提供该招牌(广告)位电源，则应向甲方提供线路走向、材料材质等施工图纸及说明，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接驳。

十六、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服从甲方广场工作人员的统一管理，搞好环境卫生、治安和防火。

十七、租赁期满或其它原因导致招牌(广告)不能继续发布时，乙方必须对招牌(广告)位恢复原状。否则甲方将自行恢复，并向乙方追讨违约责任，所需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八、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租金时，则每延期壹天按本合同租金总额的5‰向甲方缴纳违约金。

2、 若逾期十天未支付租金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而无需知会乙方，乙方所缴押金不予退还。招牌(广告)位上一切材料设施等全归甲方处理。

3、 乙方因故意或疏忽违反本合同的其他规定时，则每违约壹天按本合同租金总额的5‰向甲方缴纳违约金。

十九、不可抗力及处理

1、 若因政府行政机关、司法机关行为等不可抗力导致乙方不能正常发布招牌(广告)，则本合同终止，甲乙双方按本合同第十六条约定执行。

2、 若因第三方(指政府、司法机关以外)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正常发布招牌(广告)的，乙方应自行恢复招牌(广告)发布，甲方提供相应协助，双方继续履行合同，但乙方仍需依据合同约定支付该暂停时段的租金。

3、 若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正常发布招牌(广告)的，甲方应退还或免收乙方实际不能正常发布招牌(广告)期间的租金，合同期限顺延或终止合同。

二十、本合同期满后，乙方若无违约行为可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承租的权利;若乙方愿继续租赁经营，应提前壹个月通知甲方，并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二十一、在本合同终止执行，乙方对招牌(广告)位恢复原状，甲方检查无误后，将押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二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十三、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附加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章： 签章：

时间： 时间：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十三**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致同意，就乙方承包甲方高炮广告牌建设相关事宜，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原则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本合作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位于发启装饰城b区路边高炮广告牌一座的工程建设及材料承包给乙方，不含基础。地面至高炮最顶的总高为25.2米，牌面尺寸为18米×6米双面。

二、高炮广告牌承包价共计人民币元整(￥元)，不含税。

三、付款方式：即签订合同后付元，完工后一次性付清元。乙方收到款后正常施工，10日内完工。

四、此高炮必须能抗十二级台风，其它自然灾害与乙方无关。

五、甲方责任

1、甲方提供施工场地、运输车辆的通行方便，保证电源的接用，调解工程期间一切的相关地方矛盾。

2、该高炮广告牌的建立，甲方必须经市容、路政等相关政府机关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建造，否则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3、甲方如因没有完整手续或其它矛盾造成工期延误或停工，应按实际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4、甲方每年需对该高炮广告牌进行一次防锈加焊刷漆等维护工作。如因甲方未正常维护而造成的后果乙方不承担责任和损失。

六、乙方责任

1、乙方所组织的施工人员，吃、住、行乙方自行安排。

2、乙方负责施工建造所需要的所有机械和相关工具。

3、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施工，同时乙方应该严格要求现场施工人员注意施工安全，施工过程中所出现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负。

七、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应允许顺延工程：

a)因甲方提出变更、增加施工项目、改动线路及施工中改动安装等。

b)因天灾或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如大风雨、雪天气)。

c)因甲方未按合同支付预付款及工程进度款所延误的工期。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作为合同附件，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应。如双方协商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十四**

甲方(发布方)：

乙方(广告主)：

甲、乙双方根据《广告法》及《广告管理条例》就内容广告发布有关事项签定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广告形式：

二、广告位置：

三、广告规格：

四、广告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实际发布时间以《验收报告》中确认的发布时间为准。

五、广告价格：

1、广告费：含发布费、占地费、维修费、保险费、基础架制作费，单价： 元/块， 块。年合计： 元。

2、广告费的支付：第一期款：签定合同后3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广告费，计 元。第二期款：广告验收后，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于款 元。

六、双方责任：

1、甲方负责户外广告报批手续，广告稿样审批，验收及发布期的保修维护。

2、甲方负责提供广告样件，甲方负责将广告稿样报有关部门审批。稿样一经确认即作为制作及验收的有效依据，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一并保存。乙方再提出与稿样不同要求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由此而耽误的广告发布时间，甲方不予顺延。

3、甲方收到乙方第一期款，及广告稿样经确认后30天内完成制作。制作完成后3天内，由乙方验收，验收合格，乙方在《验收报告》上签章。

4、乙方应按期付款，如乙方不按期付款，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广告位置不予保留。

5、广告发布期间，如因甲方责任造成广告发布终止由甲方承担责任;如因乙方责任造成广告发布终止由乙方承担责任;如因不可抗力造成广告发布终止，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七、合同续签：

合同期满前1个月，双方可重新商讨延长本合同事宜。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权。如合同期满乙方未办理续签手续，乙方不再享有优先权，广告位置不予保留。

八、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附则：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2、合同附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3、合同中未尽事宜或本合同如需修改，可签订补充合同。

4、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甲方： 代表：

电话： 传真：

乙方： 代表：

电话： 传真：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十五**

甲方：临创新大厦

乙方：临有限公司

应甲方要求，在原甲方与乙方\_\_\_\_\_\_\_\_年月日签订《临沂市罗庄区高新区创新大厦内外广告牌设计、制作及安装合同》的基础上，现根据甲方要求，作相应增项。根据原施工合同精神，经双方协商，作如下补充协议：

一、工程范围：\_\_\_\_\_\_\_\_年月日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做出相应的设计制作安装。

二、工期要求：\_\_\_\_\_\_\_\_年月日至\_\_\_\_\_\_\_\_年月日。

三、新增工程量：

详见附表一：《高新区创新大厦后期加工标牌一览表》

四、质量要求：按原合同承诺履行。

五、付款方式：按原合同执行。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六、其它：

1、本协议其它内容仍按原合同执行。

2、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3、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并与原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签约日期：年月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模板二

甲方(全称)：有限公司乙方(全称)：有限公司

本协议中的所有术语，除非另有说明，否则其定义与双方已签订的合同中的定义相同。鉴于：

前期签订合同中甲乙双方确定的计费方式，在后期施工过程中乙方提出定价偏低，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依据实际情况，在原合同基础上变更合同条款部分内容，特订立以下补充协议。

一、协议内容变更部分：

1)按照表一计价。2)按照表二计价。

二、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施工合同补充协议范本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

本协议与原合同有相互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三、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财务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合同章)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_\_\_\_\_\_\_\_\_\_\_\_

签字：\_\_\_\_\_\_\_\_\_\_\_\_\_\_\_\_\_

年月日年月日

施工合同的注意事项

一、关于发包人与承包人：

1、对发包方主要应了解两方面内容：①主体资格，即建设相关手续是否齐全。例：建设用地是否已经批准?是否列入投资计划?规划、设计是否得到批准?是否进行了招标等。②履约能力即资金问题。施工所需资金是否已经落实或可能落实等。

2、?对承包方主要了解的内容有：①资质情况;②施工能力;③社会信誉;④财务情况。

承包方的二级公司和工程处不能对外签订合同。

上述内容是体现履约能力的指标，应认真的分析和判断。

二、合同价款应注意：

1、《协议书》第5条“合同价款”的填写，应依据建设部第107号令第11条规定，招标工程的合同价款由发包人、承包人依据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价格在协议书内约定。非招标工程合同价款由发包人承包人依据工程预算在协议书内约定。”

2、合同价款是双方共同约定的条款，要求第一要协议，第二要确定。

暂定价、暂估价、概算价、都不能作为合同价款，约而不定的造价不能作为合同价款。

三、发包人工作与承包人工作条款应注意：

1、双方各自工作的具体时间要填写准确。

2、双方所做工作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应填写详细。

3、双方不按约定完成有关工作应赔偿对方损失的范围、具体责任和计算方法要填写清楚。

四、合同价款及调整条款应注意：

1、填写第23条款的合同价款及调整时应按《通用条款》所列的固定价格、可调价格、成本加酬金三种方式，约定一种写入本款。

2、采用固定价格应注意明确包死价的种类。如：总价包死、单价包死，还是部分总价包死，以免履约过程中发生争议。

3、采用固定价格必须把风险范围约定清楚。

4、应当把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约定清楚。双方应约定一个百分比系数，也可采用绝对值法。

5、对于风险范围以外的风险费用，应约定调整方法。

五、工程预付款条款应注意：

1、填写第24条款的依据是建设部第107号令第14条和《大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第34条。

2、填写约定工程预付款的额度应结合工程款、建设工期及包工包料情况来计算。

3、应准确填写发包人向承包人拨付款项的具体时间或相对时间。

4、应填写约定扣回工程款的时间和比例。

六、工程进度款条款应注意：

1、填写第26条款的依据是《民法典》第286条、《建筑法》第18条、建设部第107号令第15条和《大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第35条。

2、工程进度款的拨付应以发包方代表确认的已完工程量，相应的单价及有关计价依据计算。

3、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时间与支付方式以形象进度可选择：按月结算、分段结算、竣工后一次结算(小工程)及其它结算方式。

七、材料设备供应条款应注意：

1、填写第27、28条款时应详细填写材料设备供应的具体内容、品种、规格、数量、单价、质量等级、提供的时间和地点。

2、应约定供应方承担的具体责任。

3、双方应约定供应材料和设备的结算方法(可以选择预结法、现结法、后结法或其他方法)。

八、违约条款应注意：

1、在合同第35.1款中首先应约定发包人对《通用条款》第24条(预付款)、第26条(工程进度款)、第33条(竣工结算)的违约应承担的具体违约责任。

2、在合同第35.2款中应约定承包人对《通用条款》第14条第2款、第15条第1款的违约应承担的具体违约责任。

3、还应约定其它违约责任。

4、违约金与赔偿金应约定具体数额和具体计算方法，要越具体越好，具有可操作性，以防止事后产生争议。

九、争议与工程分包条款应注意：

1、填写第37条款争议的解决方式是选择仲裁方式，还是选择诉讼方式，双方应达成一致意见。

2、如果选择仲裁方式，当事人可以自主选择仲裁机构。仲裁不受级别地域管辖限制。

3、如果选择诉讼方式，应当选定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是地域管辖)。

4、合同第38条分包的工程项目须经发包人同意，禁止分包单位将其承包的工程再分包。

十、关于补充条款：

1、需要补充新条款或哪条、哪款需要细化、补充或修改，可在《补充条款》内尽量补充，按顺序排列如49、50\_\_\_\_\_\_\_\_\_\_。

2、补充条款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另行签订的有关书面协议应与主体合同精神相一致。要杜绝“阴阳合同”。

甲方：瑞金市商务局江西瑞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年月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十六**

出让方(甲方)：

受让方(乙方)：

甲方在国道 处有 块广告牌所有权、经营权转让给乙方，为了双方的合法权益，就乙方取得该广告牌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位置、广告牌形式、规格

1、甲方广告牌分别位于

2、广告牌形式： 跨街广告 。 规格

第三条 合同转让费用、支付日期

签订本合同时一次性支付广告牌转让费不含税人民币(大写)： 。付款账号：

第四条 产权归属

乙方付清转让费后，上述4块广告牌(含基础及牌架)的所有权和经营权，自动转归乙方所有。

第五条 广告牌维护

1、乙方取得广告牌所有权和经营权后，广告牌架(含基础)由 乙方负责进行日常维护并支付相应费用，具体事项为：广告牌架及柱体除锈防腐、刷漆及基础、牌架、柱体的加固，版面毁损修复及更换等事宜。

第六条 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1协助乙方把广告牌过户给乙方。

1.2广告牌过户前，协助乙方年审广告牌和广告发布手续便利，(甲方提供盖章、责任乙方承担)。

二、乙方权利及义务

2.1过户手续由乙方负责完成。如过户手续无法完成，责任由乙方承担。

2.2广告牌的过户、年审等相关手续由乙方负责，公路占地费用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缴纳。

2.3若有政府行为、安全问题、欠费、规划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广告牌需要拆除的，一切拆除费用、损失由乙方承担。

2.4负责广告牌的安全责任，若出现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2.5自觉接受广告位所辖区域路政部门监督与管理。涉及公路行车安全、广告版面审批及因树木遮挡影响广告牌或其他原因影响广告牌经营的，由乙方自行协调解决。

2.6应严格按照国家规定与要求发布广告;不得发布有损公路形象的内容广告及国家明令禁止的其他广告内容。保证发布的版面内容经报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若未经审批擅自发布，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2.7因乙方发布广告版面内容涉及知识产权而引发的侵权、诉讼等案件的，乙方对此承担所有法律及经济赔补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甲、乙双方为此付出的一切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或终审判决中的赔偿金额等)。

2.8乙方在施工、发布版面过程中，乙方须负责雇佣工人人身安全，并对自身经营管理行为负完全的安全管理责任及对此承担所有法律责任、经济赔(补)偿费用。

2.9乙方应加强广告牌的维护与管理，由于乙方管理不善等人为因素造成广告牌及附属设施损毁，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其他事项

因 附近的广告正在发布过程中，广告画面需要保持在 。在此期间，广告位的维护、安全等责任，由乙方负责。 在此之后，按照合同约定履行。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单方解除合同。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无法协商解决，可选择以下种方式解决争议：向万州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从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一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十七**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就甲方租用乙方广告立柱南侧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广告位坐落地点： 立柱广告牌南侧一面。

二、广告位尺寸： 米× 米。

三、广告位租用期限及费用广告位租用期限为 年，即 年 月 日到 年 月 日租赁费 元，计 元整。

四、付款方式：签定合同后应付广告位租赁费的.全额，逾期付款，乙方有权拆除画面。

五、甲方负责喷绘画面及安装，如发现问题与乙方无关。

六、甲乙双方必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有关法规签订本合同。

七、甲方必须向乙方出具发布广告的全部证件、内容和图片，不准有虚假。

八、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纳广告位租赁费，逾期付款应按广告费的总值赔偿乙方5%按日计算。

九、合同生效后，甲方需要改换或停止发布，应在制作前五天通知乙方，并征得乙方同意。

十、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如有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月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十八**

甲方：

乙方：

甲方有 广告牌一块转让给乙方，为了双方的合法权益，现将有关事项协议如下：

第1条甲方广告牌位于

第2条甲方所转让的此广告牌用地是与 所取得合同用地，时间为 年，即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乙方取得该土地使用权为即日起(签订合同之日)至 年 月 日止。 年 月 日以后土地使用权由乙方自己承担。在 年 月 日前乙方不再承担有关租用土地费用。

第3条由于甲方在建造此广告牌没有办理政府相关手续证件，甲方转让给乙方后若有政府行为拆迁，甲方不负任何责任(一切拆迁费用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

第4条付款方式：签订合同之日，乙方一次付清转让金 元( 元)。

第5条此合同履行当中发生纠纷，双方商解决，也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6条本协议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此合同至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电话：

年 月 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十九**

认立合同双方：

承揽方：

定作方：

定作方委托承揽方加工单立柱三面广告牌加固翻新扩大面积的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加工 成品 编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第二条 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第三条 原材料的提供办法及规格、数量、质量：

用定作方原材料完成工作。定作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作方调换或补齐。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对物品不得偷换。

1.原材料等物品交(提)日期计算，双方协商。

第四条 技术资料、图纸 由承揽方提供

1.承揽方在依照定作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定作方;定作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

2.承揽方对于承揽的工作，如果定作方要求保密，应当严格遵守，未经定作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的复制品。

3.承揽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五条 总价款为 合同签订后，订作商付给承揽方 元(即总价款的 %)，在加工量达到 %，定作方付给承揽方 元(即总价款的 %)，在加工量全部完成时，在定作方验收合格后支付给承揽方 元(即总价款的 %)，预留 元作为质保金一年后付清。 (价款或酬金，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商定。

第六条 验收标准和方法

1.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2.定作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承揽方所完成的工作。验收前承揽方应当向定作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对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定作物或项目，应当由双方协商。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定作方使用、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承揽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3.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定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第七条 交货的时间和地点 交货地点为，时间为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日。

交提定作物期限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定作物，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的方法计算。)

第八条 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第九条 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

第十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

第十一条 其它

(如：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定作方可向承揽方交付定金。定金数额由双方协商确定。定作方不履行合同的，无权请求返还定金。承揽方不履行合同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2.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当事人双方约定，定作方可向承揽方给付预付款。承揽方不履行合同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必须如数返还预付款。定作方不履行合同的，可以把预付款抵作违约金和赔偿金;有余款的可以请求返还。等等。)

第十二条 承揽方的违约责任

一、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定作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酌减酬金或价款;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定作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揽方赔偿。

二、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定作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迟交部分定作方不再需要的，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三、未按合同规定包装定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定作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承揽方应当偿付定作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造成定作物毁损、灭失的，由承揽方赔偿损失。

四、逾期交付定作物(包括返修、更换、补交等)，应当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_\_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未经定作方同意，提前交付定作物，定作方有权拒收。

五、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_\_%(30-50%的幅度)或酬金总额的\_\_%(30-50%幅度)违约金。

八、由于保管不善致使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它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九、未按合同规定的办法和期限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检验、或经检验发现原材料不符合要求而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通知定作方调换、补齐的，由承揽方对工作质量、数量承担责任。

十、擅自调换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或修理物的零部件，定作方有权拒收，在承方应当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定作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定作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十一、在承揽方制作的过程中发生的任何损害及由于工作过程中发生的事故由承揽方负责。

第十三条定作方的违约责任

一、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三、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承揽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包装物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承揽方有权解除合同，定作方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承揽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定作方应当偿付承揽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四、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定作物的，除按本条第五款规定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承揽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定作方超过领取期限六个月不领取定作物的，承揽方有权将定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定作方;变卖定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定作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定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承揽方的损失。

五、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承揽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六、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七、变更交付定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_\_\_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定作物或原灭失的，承揽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采取积极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如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以外发生的，不得免除责任，在定作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定作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承揽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纠纷的处理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定作方和承揽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份，交\_\_(如经鉴证或公证，则应送鉴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定作方： (盖章) 承揽方： (盖章)

代表人： (盖章) 代表人： (盖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订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二十**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本着互惠互利相互合作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甲方广告牌承做业务，以发包承揽给乙方，现就相关事宜，签订本协议：

一、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时乙方须缴纳履约保证金 元。

二、承揽经营范围

见彩图及制作清单，乙方现场制作包安装。

三、承揽结算方式

1、结算价款：广告牌制作费4300元。

2、制作完工验收合格后，按甲方规定给予付款。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甲方的企业形象和服务品质。

2、乙方应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做到安全施工，文明经营，并承担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民事赔偿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协商解决。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二十一**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提升习将军品牌，甲方需用乙方的进城路口户外广告片牌发布习将军广告，相关使用办法，经双方友好协商，协议如下：

一、租用媒体位置、概况及期限

荔波县进城路口广告牌，长11米，高6米，单面，期限为壹年(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租用费用

甲方每年需向乙方交纳租赁费人民币贰万元整(￥20xx0.00元)，此费用含一年的广告位租用费，初次上画费、中途一次换画费用、广告发布费及维修维护费用。

三、付款方式

先付款3000元，余下金额待安装结束一次性付清。

四、使用维护办法

1、此广告位由乙方提供，同时乙方负责广告的日常维护和检修，在甲方使用期间安全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若因乙方的建设质量及使用期间的维护问题引起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与甲方无关;

2、如广告牌及画面出现掉落、裂、垮塌等现象，乙方必须及时修复、若乙方没注意到甲方先发现的，甲方需告知乙方修复，

从甲方告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修复。

3、甲方在此广告牌上发布的广告内容必须健康，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方需向乙方提供相关工商广告登记所需同手续交由乙方进行登记办理;若甲方不按时提供相关登记所需材料造成相关手续未及时办理登记，未能及时发布广告责任不在乙方，如乙方未办理相关手续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4、本合同期满后，乙方将收回此广告牌广告使用权利，如甲方还需继续租用，在相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用权。

5、使用期限内如因乙方与其他商家的商业行为需要终止合同的乙方要退还甲方未使用完的租金赔偿甲方经济损失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元)，如遇政府建设规划需拆除此广告位的，甲方需无条件配合乙方拆除，乙方需按照发布时间退还甲方剩余广告发布费，不需要赔偿甲方任何损失，若合同期限未到甲方需提前终止合同的甲方需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元)，退还广告发布期剩余费用。

五、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并以附件形式加入合同条款。

六、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 方： 乙 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广告牌位置租赁合同篇二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情况下，经协商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1. 合作事项：乙方租赁\_\_\_\_大楼外墙广告位，并支付一定的租赁费于甲方。

2. 广告设置地点：\_\_\_\_省\_\_\_\_市\_\_\_\_路\_\_\_\_号\_\_\_\_大楼外墙，具体位置见22.1 《效果图》。

3. 广告规格及广告牌制作形式

3.1 靠\_\_\_\_一边：\_\_\_\_米(宽)×\_\_\_\_米(高)=\_\_\_\_平方米，钢构架和射灯加电脑喷画;

3.2 靠\_\_\_\_一边：\_\_\_\_米(宽)× \_\_\_\_米(高)=\_\_\_\_平方米，钢构架和射灯加电脑喷画;

3.3 大楼正面：\_\_\_\_米(宽)×\_\_\_\_米(高)=\_\_\_\_平方米，钢构架、三面翻和射灯加背胶喷画。

4.权力与义务

4.1 乙方负责广告位的规划和广告牌形式的设计。

4.2 乙方负责广告牌的设计、建设、安装、建设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和租赁期内向城市管理局缴交其规定的场地占用费。

4.3 乙方负责租赁期内广告牌、三面翻机构、广告画面、电气照明系统等申报、安装及维护，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费用。

4.4 乙方负责租赁期内广告牌的一切招商工作，所有收益归乙方所有。

4.5 乙方建设广告牌时，不得随意加建或更改经由甲乙双方确定的广告牌尺寸、广告牌形式及广告牌的结构，以免影响建筑物结构，如因现场条件的限制，可建议可行的解决方案，与甲方协商解决。

4.6 乙方与甲方协商并取得认可后，有权将此广告牌经营权外包给第三方，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4.7 乙方在租赁期内发布的广告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相关国家法规，并承担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相关国家法规而产生的责任。

4.8 乙方确保在同等条件下，\_\_\_\_大楼的租户和业主拥有优先投放广告的\'权利。

4.9 乙方承担广告牌图纸审核费(\_\_\_\_\_\_万元内)设计费(\_\_\_\_\_\_万元)钢结构安装施工资质挂靠费(\_\_\_\_\_\_万元内)甲方工程师验收费(\_\_\_\_\_\_万元);如在签订合同后，因图纸审核费、甲方工程师验收费额外增加或甲方的原因而产生其它的费用，乙方无需负责。

4.10 甲方有责任协助公关\_\_\_\_省\_\_\_\_市城市管理局、\_\_\_\_省\_\_\_\_市规划局等政府行政部门，令该受租赁的广告位置可按规定发布广告，及协助乙方获得该位置的广告发布权。

4.11 建设期间，甲方有责任协助乙方创造有利的施工环境，安排好场地、用电及协助沟通的人员。

4.12 甲方作为建筑物业主对广告牌拥有建议权和验收权。

4.13 甲方有义务监督广告牌的运作是否正常，如见不正常，即通知乙方。

4.14 甲方有责任在力所能及的情况下，按乙方的请求，设定有利于招商的条件或环境(如：帮助乙方收集并提供租户的联系资料;介绍租户给乙方认识;协助乙方设立招商电话等等)

4.15 甲方享有建筑物业主的权利，有责任在乙方的付款期内以书面的形式向乙方催收场地租赁费，并享有乙方付予的场地租赁费。

5.场地建设期：\_\_\_\_\_\_年\_\_\_\_\_\_月至\_\_\_\_\_\_年\_\_\_\_\_\_月 ，如遇 不可抗力因素，时间相应顺延;

6.场地租赁期及租赁费：

6.1 完工并验收合格之日或 二零零 年 月 日(两者取早发生的时间)至 二零零 年 月 日，即 年时间;

6.2 场地租赁管理费(含税价)\_\_\_\_\_\_元/年 ×\_\_\_\_\_\_年=\_\_\_\_\_\_\_\_\_\_\_\_元;即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

7.付款方式

7.1 自工程完工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首年第一期租赁费，计小写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即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

7.2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后各一周内，乙方向甲方支付首年租赁费的第二期，计小写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即大写人民币：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3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后各一周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二年租赁费的第一期，计小写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即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4 \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后各一周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二年租赁费的第二期，计小写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即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5 其它的租赁款支付方式，依此类推;

8.验收

8.1 广告牌完工后，由甲方、乙方委托的施工方、设计方、甲方选定的工程师或验收机构进行四方验收;

8.2 验收合格后，四方各执一份验收报告留底。

9. 质量保证

9.1 甲乙双方应保持密切的沟通，乙方每次的画面更换，广告牌、三面翻、电气照明系统等维护，应将情况全面如实地e-mail、电话、传真或上门通知给甲方，以令甲方有所准备;

9.2 乙方须保证户外广告设置物及广告画面质量良好;如在发布期内广告画面出现破损或严重褪色，乙方应在\_\_\_\_\_\_个工作日内将其修复或更换，并将修复或更换的情况通报甲方;如该广告牌因不可抗力的因素令发布受影响，甲方在得到市有关主管部门的认可后，按每延误一天顺延一天广告位租赁期给乙方;如该广告牌因意外暂时停止发布，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如该广告牌在发布期内被政府征用，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与乙方协商后，方能答复政府，同时甲方还应配合乙方向政府办理相关费用补偿事宜，所有费用补偿金归乙方所有。

9.3 广告照明时间每天不少于\_\_\_\_\_\_小时(广告照明时间视季节而调整，一般为每日的\_\_\_\_\_\_—\_\_\_\_\_\_)三面翻运转时间为每天\_\_\_\_\_\_个小时，即每日的\_\_\_\_\_\_—\_\_\_\_\_\_，可视需要而调整。

10.产权关系

10.1 乙方拥有广告牌在租赁期内的产权所有权，

10.2 乙方的租赁期满后，在甲方向乙方支付完广告牌的剩余价值之前，此广告牌的所有权仍归乙方所有，甲方不得擅自处理此广告牌的租赁权;在甲方向乙方支付完此广告牌的剩余价值之后，此广告牌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甲方处理广告牌的任何事项都与乙方无关。

10.3 乙方在租赁期内和租赁期满后甲方支付剩余价值前，虽然拥有广告牌的所有权，但不能因双方的合作终止而擅自拆卸广告牌。

10.4 广告牌的所有权和剩余价值的交接只由甲乙双方操作。

11.租赁期满处理方式

11.1 待乙方的租赁期将满的半年内，甲方须以建筑物业主的身份或建筑物业主委托人的身份及时与市城管局、市规划局等政府相关部门协商，争取此广告牌的拥有权、租赁权或支配权;

11.2 乙方的租赁期满后，若甲方拥有该广告牌资源的拥有权、租赁权或支配权，应优先考虑将广告牌资源租赁权交给乙方，并保证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拥有该广告资源的优先租赁权;

11.3 若乙方的租赁期满后，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经再三思量后，无意再继续合作下去，在没有第三方愿意承接此广告牌的租赁权前，甲方可延迟支付此广告牌扣除折旧费后的剩余价值，但此期间不可发布任何形式的广告;在有第三方愿意承接此广告牌的租赁权后，甲方应在第三方承接此广告牌之日起的一个月内向乙方支付此广告牌扣除折旧费后的剩余价值;如甲方逾期不付给乙方，乙方有权阻止第三方承接单位发布广告。

11.4 广告牌的剩余价值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或由甲乙双方认可的工程评估公司或个人评估，双方任何一方不认可的评估公司或个人评估出来的剩余价值都视作无效;如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和评估公司或个人的评估都无法解决的，可向当地诉讼委员会或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2.政府因素：在媒体发布期内，如因国家或地方政府的政策、法规、法令等原因，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中断履行的，甲乙双方在与政府处理完相关事宜后，应顺延广告位租赁期，其善后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指本合同签订后发生的一方无法合理控制的、阻止并妨碍一方全部或部分履行其在本合同项目义务的任何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水灾、大雨、其它自然灾害、战争、动、骚乱、哗变等。由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甲乙双方应尽力消除，并可免除责任;但在不可抗力因素消除之后，双方继续履行合同，广告位租赁期也相应顺延。

14.安全责任：在安装和租赁期内，因广告牌、广告画或广告牌的相关设备而造成人员、财产等损害，与甲方无关，应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在安装和租赁期以外，与此广告牌有关的任何责任、事故，都与乙方无关，其责任人为甲方。

15.保密制度

15.1 甲乙双方应保密双方的合作关系和方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15.2 甲乙双方应保守合同条款的秘密，不得向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